（上接B197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698,987	89.1104	44,918,825	10.8563	137,100	0.0333

17、议案名称：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503,094	89.0631	45,114,718	10.9037	137,100	0.0332

18、议案名称：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有关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503,094	89.0631	45,114,718	10.9037	137,100	0.0332

19、议案名称：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678,515	99.9815	76,397	0.0185	0	0

20、议案名称：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2022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657,315	99.9764	97,597	0.0236	0	0

21、议案名称：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391,812	99.9122	361,600	0.0873	1,500	0.0005

22、议案名称：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391,812	99.9122	361,600	0.0873	1,500	0.0005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3.01	熊涛	370,980,406	89.6618	是
23.02	肖明华	392,546,572	94.8741	是
23.03	周琳	413,658,715	99.9767	是
23.04	郑念	413,734,712	99.9951	是
23.05	王悉山	368,017,133	88.9456	是

2、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4.01	孙燕萍	413,734,712	99.9951	是
24.02	蒋春黔	413,734,712	99.9951	是
24.03	刘信光	413,734,712	99.9951	是
24.04	涂娟	413,734,712	99.9951	是
24.05	莫德曼	413,734,712	99.9951	是
24.06	程池	413,734,712	99.9951	是

3、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5.01	李林	413,734,712	99.9951	是
25.02	李啸	399,771,521	96.6203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3,940,142	99.5692	361,600	0.4289	1,500	0.0019
6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84,280,042	99.9724	23,200	0.0276	0	0
7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48,254,212	57.2388	36,047,530	42.7593	1,500	0.0019
8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4,302,842	99.9995	400	0.0005	0	0
9	2022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19,429,208	23.0468	64,608,741	76.6385	265,293	0.3147
10	2022年度拟开展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的议案	84,302,842	99.9995	400	0.0005	0	0
11	2022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69,992,961	83.0252	507,464	0.6019	13,802,817	16.3729
12	2022年度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21,061,692	24.9832	63,035,050	74.7717	206,500	0.2451
13	2022年度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83,973,952	99.6093	329,290	0.3907	0	0
14	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40,488,015	48.0266	43,608,727	51.7284	206,500	0.2450
15	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39,051,424	46.3225	45,114,718	53.5148	137,100	0.1627
16	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39,247,317	46.5549	44,918,825	53.2824	137,100	0.1627
17	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39,051,424	46.3225	45,114,718	53.5148	137,100	0.1627
19	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4,226,845	99.9093	76,397	0.0907	0	0
20	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2022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84,205,645	99.8842	97,597	0.1158	0	0
23.01	熊涛	41,528,736	49.2611				
23.02	肖明华	63,094,902	74.8427				
23.03	周琳	84,207,045	99.8858				
23.04	郑念	84,283,042	99.9760				
23.05	王悉山	38,565,463	45.7461				
24.01	孙燕萍	84,283,042	99.9760				
24.02	蒋春黔	84,283,042	99.9760				
24.03	刘信光	84,283,042	99.9760				
24.04	涂娟	84,283,042	99.9760				
24.05	莫德曼	84,283,042	99.9760				
24.06	程池	84,283,042	99.976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4、议案 6、议案 7、议案 8、议案 9、议案 10、议案 11、议案 12、议案 13、议案 14、议案 15、议案 16、议案 17、议案 19、议案 20、议案 23、议案 24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4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8涉及关联股东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的利害关系，在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全部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詹曼、梁成坤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现场会议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2-051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宏裕包材拟启动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宏裕包材）拟启动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35万元。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募集资金以实际认购为准。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宏裕包材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的股票，认购总金额672.75万元人民币，认购股份数量为65万股。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宏裕包材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结合公司控股子公司宏裕包材业务发展需要，为增加其营运资金的规模、进一步优化财务结构、提升整体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宏裕包材拟启动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董事会拟授权公司及宏裕包材管理层启动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本次宏裕包材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丧失对宏裕包材的控制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宏裕包材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宏裕包材成立于1998年11月3日，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注册地宜昌市夷陵区鸦鹊岭桔乡大道1号，法定代表人石如金，公司主营彩印复合包材产品、透气膜及注塑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下游行业客户提供塑料彩印复合膜、食品级注塑容器以及透气膜产品。

（二）股权结构

宏裕包材于2016年5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7174，截至目前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0	65.0000%
席大凤	17,999,800	29.9997%
宜昌夷陵城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875,000	3.1250%
太一(宜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25,000	1.8750%
新余市昊颖工贸有限公司	200	0.0003%
合计	60,000,000	100.00%

（三）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064.61	58,419.63
负债总额	42,119.79	30,238.51
净资产	31,944.83	28,181.12
营业收入	59,763.83	52,330.62
净利润	3,763.71	7,110.42

二、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相关情况

（一）发行目的

宏裕包材拟通过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补充流动资金，促进经营和发展，提高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增强综合竞争能力，同时扩大股本规模。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发行，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的股票。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事宜尚需经宏裕包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经全国股转系统自律审查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四）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价格为10.35元/股。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价格综合考虑了宏裕包材所处行业、成长性、未来业务发展前景、每股净资产、市盈率及国有控股等多方面因素，以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并与发行对象沟通后最终确定。

根据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联合中和评报字（2022）第6102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结论，于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61,993.86万元，对应每股净资产为10.33元。

（五）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对象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席大凤、宜昌夷陵城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太一（宜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为宏裕包材的前十大股东。

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

（六）发行数量及募集金额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1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	6,727,500.00
2	席大凤	300,000	3,105,000.00
3	宜昌夷陵城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1,300	323,955.00
4	太一（宜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700	193,545.00
合计		1,000,000	10,350,000.00

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350,000元。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募集资金以实际认购为准。

（七）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的股票不涉及法定限售的情形。

（八）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宏裕包材流动资金。

（九）发行前后宏裕包材控制权变动情况

类型	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后（预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认购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0	65%	650,000	39,650,000	65%

本次发行前，公司持有宏裕包材65%股份，系宏裕包材控股股东，宜昌市国资委系宏裕包材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依旧持有宏裕包材65%股份，仍为宏裕包材控股股东，宜昌市国资委仍为宏裕包材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向发行前后宏裕包材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十）公司认购宏裕包材定向发行股票相关情况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宏裕包材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的股票，认购总金额672.75万元人民币，认购股份数量为65万股。

三、相关授权说明

公司同意授权宏裕包材董事会全权依法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并在情况发生变化时对具体方案作出相应的调整；办理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申请、报备等事宜；编制、修改、补充、提交、签署和执行与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文件、协议等；聘请参与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宏裕包材股东变更登记、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宜。授权的有效期为宏裕包材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与宏裕包材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有利于保障宏裕包材经营的正常发展，提升宏裕包材整体经营能力，增加宏裕包材的综合竞争力，为宏裕包材后续发展带来积极影响。公司作为宏裕包材的控股股东，股东权益将受到积极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宏裕包材启动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有利于保障其经营的正常发展，提升整体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持续推动公司的稳健、健康发展，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宏裕包材启动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宏裕包材启动非公开定向股票能有效促进宏裕包材的发展，有利于保障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宏裕包材启动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2-048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8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熊涛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并进行了逐项表决，其中第一项、二项、三项、四项、六项议案涉及相关董事的利害关系，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熊涛为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5年4月18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熊涛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二、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5年4月18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熊涛、肖明华、郑念、王悉山、蒋春黔、莫德曼、程池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熊涛、肖明华、郑念、王悉山、蒋春黔、莫德曼、程池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7票回避。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蒋春黔、周琳、刘信光、孙燕萍、涂娟、莫德曼、程池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蒋春黔、周琳、刘信光、孙燕萍、涂娟、莫德曼、程池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7票回避。

3.提名委员会委员：刘信光、熊涛、肖明华、王悉山、蒋春黔、孙燕萍、莫德曼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刘信光、熊涛、肖明华、王悉山、蒋春黔、孙燕萍、莫德曼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7票回避。

4.审计委员会委员：涂娟、周琳、蒋春黔、刘信光、孙燕萍、莫德曼、程池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涂娟、周琳、蒋春黔、刘信光、孙燕萍、莫德曼、程池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7票回避。

三、批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批准了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5年4月18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熊涛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熊涛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蒋春黔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蒋春黔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3.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刘信光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刘信光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4.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涂娟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涂娟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四、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熊涛提名，结合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审查意见及建议，聘任肖明华为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5年4月18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肖明华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五、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熊涛提名，聘任高路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5年4月18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肖明华提名，结合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审查意见及建议，聘任郑念、王悉山、吴朝晖、杨子忠、刘劲松、杜支红为副总经理；聘任覃光新为财务负责人；聘任覃先武为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5年4月18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郑念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郑念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2.王悉山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王悉山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3.吴朝晖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杨子忠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刘劲松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杜支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覃光新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覃先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修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22-050号”公告和《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2022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修改《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22-050号”公告和《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2022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修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22-050号”公告和《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2022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修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22-050号”公告和《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2022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宏裕包材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22-051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附件：个人简历

熊涛，男，54岁，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湖北宜昌磷化工业集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宜昌楚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湖北兴发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安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肖明华，男，55岁，在职硕士研究生，副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宜昌食用酵母基地副主任兼工程部部长，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现任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周琳，女，50岁，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宜昌高新区财政局副局长、区纪工委委员、区直机关党委委员、区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宜昌高新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现任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郑念，男，53岁，在职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宜昌食用酵母基地生产部主管科员，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技术质量管理部副部长，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可克达拉安琪酵母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董事。

王悉山，男，56岁，在职硕士研究生，副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宜昌食用酵母基地销售部副经理、副部长、副总经济师，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酵母营销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电子商务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蒋春黔，男，52岁，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贵州省汽车改装工业有限公司、珠海兴业技术玻璃有限公司、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保荐与承销分公司。曾主持和参与万向德农、涪陵电力、成发科技、永利带业、天华超净等企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及多家上市公司再融资、股改、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现任广东中量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珠海市新依科蓝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保荐与承销分公司。曾主持和参与万向德农、涪陵电力、成发科技、永利带业、天华超净等企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及多家上市公司再融资、股改、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现任广东中量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珠海市新依科蓝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丽江泸沽湖经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林海金洋源特种动力技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东富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湖北兴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信光，男，61岁，在职研究生，资本市场资深专家。曾历任公务员、某报业集团记者、新华社系统记者等。2001年开始从事资本市场的投行、投资工作，涉及股票投资和股权投资等领域，并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改制、上市（IPO）、再融资和并购重组等多项服务。曾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专家委员会委员、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环球银证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燕萍，女，41岁，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湖北证监局、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湖北省宏泰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涂娟，女，51岁，研究生学历，会计专业人才，三峡大学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三峡大学会计系主任、三峡大学发展建设委员会专业委员（财务会计类）。现任三峡大学本科教学督导团成员、三峡大学科技学院教学视导团成员、宜昌市会计学会副秘书长、湖北益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莫德曼，女，57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生物工程技术、行业管理等相关领域工作。曾任北京双合盛五星啤酒有限公司酿造车间技术主管、化学工业出版社策划编辑、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策划编辑、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技术主管、主任、理事、全国发酵工程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酵母分会秘书长、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微生物育种分会专职副理事长兼秘书长、挂职禹城市副市长。现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程池，男，60岁，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副主任、主任、副院长、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发酵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副主任、中国工业微生物菌种保藏管理中心主任。现任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首席专家、全国食品与发酵工业信息中心主任、北京燕京中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食品与发酵工业》学术期刊主编、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朝晖，男，54岁，在职硕士研究生，副高级工程师。曾任宜昌食用酵母基地销售部副部长、技术服务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生物营养技术中心总经理。现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子忠，男，51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烘焙面食党总支书记，烘焙面食业务中心总经理。现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药业分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安琪纽特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刘劲松，男，52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烘焙国际事业部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安琪酵母（湖北自贸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国际业务中心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安琪酵母（湖北自贸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安琪酵母（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杜支红，男，48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酵母抽提物事业部副部长、抽提物业务海外市场总监、生物技术事业部总经理、微生物营养事业部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现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烘焙面食党总支书记、烘焙面食业务中心总经理、特种酶事业部总经理，安琪酶制剂（宜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湖北安琪森瑞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北美琪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覃光新，男，52岁，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副书记、纪委办公室主任，湖北美琪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湖北三峡生物医药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监事，安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覃先武，男，53岁，在职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宜昌市食用酵母基地主任助理、生产部经理，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全管理者代表、安全总监。现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高路，男，46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部长。现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2-049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8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林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李林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2025年4月18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宏裕包材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22-051号”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针对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本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本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三）在本次季度报告发布前，本会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9日

附件：个人简历

李林：男，50岁，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宜昌市食用酵母基地财务部经理，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发展部部长。现任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 2022-050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修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条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条款的议案》《修改〈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条款的议案》《修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条款的议案》《修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条款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修改情况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一条 为规范公司决策和经营层人员的产生、优化董事会和经营班子的人员结构，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一条 为规范公司决策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优化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进行遴选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第二条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进行遴选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第三条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四名。	第三条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五至七名董事组成，成员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多数。
第八条